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

## GREA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發表。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照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利潤的業績相比，本年度本集團預期會錄得虧損。

按照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此預期虧損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缺少由持有待售房地產轉入投資性房地產之公允價值增長約港幣52百萬元；及(ii)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性房地產之公允價值減少約港幣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增加約港幣8百萬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業務不會因投資性房地產之公允價值收益減少而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建基於董事會參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合併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而該等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有關財務資料有待落實，並可按需要作出調整。本集團之業績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中披露，而該年度業績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發表。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天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江天先生、侯瓊萱女士、龔標先生及高克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齊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堅幸先生、蔣旭熙先生及季青先生。